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修订说明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于2013年3月19日分别审议通过了《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文件已于2013年3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沟通反馈意见，公司对2013年3月20日公告的《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并重新制定了《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补充和修订内容如下：

一、在第四章《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中第2点内容，细化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激励对象的范围，修订后的内容如下：

2、本计划的首次激励对象不包括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近亲属。

二、修订第七章《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及考核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及考核条件”和“（四）业绩考核指标合理性的说明”，修订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的相关内容，并细化了业绩考核指标合理性的说明，修订和补充后的内容如下：

（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及考核条件

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在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解锁安排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和考核条件

锁定期	解锁安排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解锁比例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后的12个月	第一批于授予日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15%	40%
	第二批于授予日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4%;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30%	30%
	第三批于授予日36个月后至48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2.8%;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45%	30%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至2013年12月31日的,该部分股票分三期解锁,在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解锁安排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

锁定期	解锁安排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解锁比例
预留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后的12个月	第一批于授予日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3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15%	40%
	第二批于授予日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4%;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30%	30%
	第三批于授予日36个月后至48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2.8%;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45%	30%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2014年1月1日至首次授予日之后12个月内的,该部分股票分两期解锁,在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申请股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解锁安排及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

锁定期	解锁安排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解锁比例
预留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后的12个月	第一批于授予日12个月后至24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4%;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4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30%	50%
	第二批于授予日24个月后至36个月内解锁	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2.8%;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2015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45%	50%

以上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作为计算依据。

锁定期及解锁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否则该年度应予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按照本计划规定的方式进行回购后注销。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在规定的解锁期限届满后,应在该解锁期申请解锁;而在该解锁期届满后仍未申请解锁或不符合解锁条件的该期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计划规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数量进行回购并注销。

激励对象申请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除需满足上表所列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以外,还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美欣达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 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③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④ 激励对象在本计划实施完毕之前单方面终止劳动合同；

⑤ 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由于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3、根据《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解锁的前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四）业绩考核指标合理性的说明

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棉纺织印染，属于纺织行业的子行业——棉纺织印染行业，该行业在我国属于成熟产业，近两年来该行业增长总体呈下滑态势。据统计，2010-2012年不包括美欣达在内的其他国内棉纺织印染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增长率分别为96.51%、-22.32%和-50.50%。

美欣达将2013-201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条件，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平均水平。

国内棉纺织印染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及净利润增长率

单位：万元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2012 年净利润	2012 年同比增长率	2011 年净利润	2011 年同比增长率	2010 年净利润	2010 年同比增长率
1	ST 中冠 A	/	/	-1,737.58	-549.63%	386.44	-67.28%
2	常山股份	/	/	-3,011.05	-166.02%	4,561.05	279.19%
3	鲁泰 A	67,053.34	-14.00%	77,969.56	16.89%	66,705.13	14.00%
4	华润锦华	-228.10	-104.40%	5,181.62	-36.64%	8,178.66	303.44%
5	华茂股份	-18,349.71	-1631.50%	1,198.15	-89.55%	11,460.30	195.49%
6	ST 迈亚	-7,375.53	2.18%	-7,539.76	-51.00%	-4,993.24	70.32%
7	华孚色纺	-7,654.00	-119.59%	39,080.16	24.62%	31,358.56	107.88%
8	众和股份	/	/	6,907.46	-15.31%	8,156.14	40.10%
9	ST 德棉	/	/	-14,456.43	-103.45%	-7,105.74	41.08%
10	孚日股份	/	/	9,734.90	-40.85%	16,458.00	87.57%
11	新野纺织	6,131.29	-31.38%	8,934.98	5.76%	8,448.45	302.56%
12	维科精华	-16,898.49	-398.10%	5,668.78	30.79%	4,334.29	332.66%
13	华升股份	-2,795.35	-8.68%	-2,572.00	-55.05%	-1,658.80	-5.49%
14	华芳纺织	/	/	-31,769.98	-355.80%	12,419.66	361.64%
15	三房巷	2,840.34	-11.25%	3,200.31	-47.69%	6,118.01	76.83%
16	华纺股份	3,920.81	420.43%	-1,223.59	-286.47%	656.20	105.01%
17	凤竹纺织	-5,325.44	-101.84%	-2,638.44	-150.23%	5,252.90	696.24%
18	黑牡丹	20,066.08	54.21%	13,011.85	-29.38%	18,423.88	-48.76%
19	航民股份	27,215.22	5.91%	25,696.53	11.84%	22,977.08	44.98%
20	百隆东方	/	/	81,569.72	30.90%	62,314.31	59.47%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5,276.96	-50.50%	10,660.26	-22.32%	13,722.56	96.51%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注：1、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2、截至2013年4月15日，ST中冠A、常山股份、众和股份、ST德棉、孚日股份、华芳纺织、百隆东方等七家上市公司尚未披露2012年年报。

此外，棉纺织印染行业近两年来的净资产收益率也呈现大幅下滑态势。据统计，2010-2012年不包括美欣达在内的其他国内棉纺织印染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同）增长率分别为227.72%、-202.37%和-370.25%。以2012年度为基准年，本公司将2013-2015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15%、30%、45%作为激励对象解锁限制性股票的业绩条件，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国内棉纺织印染行业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

单位：%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2012年净资产收益率	2012年同比增长率	2011年净资产收益率	2011年同比增长率	2010年净资产收益率	2010年同比增长率
1	ST中冠A	/	/	-12.94	-590.15	2.64	-69.62
2	常山股份	/	/	-1.25	-164.43	1.94	273.21
3	鲁泰A	12.86	-22.81	16.66	4.00	16.02	2.04
4	华润锦华	-0.46	-104.40	10.46	-43.40	18.48	259.53
5	华茂股份	-6.57	-1828.95	0.38	-89.56	3.64	43.87
6	ST迈亚	-401.50	-238.08	-118.76	-368.48	-25.35	82.94
7	华孚色纺	-2.55	-118.12	14.07	-33.19	21.06	23.45
8	众和股份	/	/	6.25	-37.06	9.93	-8.14
9	ST德棉	/	/	-54.87	-139.19	-22.94	30.55
10	孚日股份	/	/	3.50	-44.27	6.28	82.03
11	新野纺织	3.47	-32.62	5.15	-14.02	5.99	205.61
12	维科精华	-20.03	-415.43	6.35	35.97	4.67	312.27
13	华升股份	-4.62	-8.71	-4.25	-53.99	-2.76	-4.55
14	华芳纺织	/	/	-42.68	-388.77	14.78	345.92
15	三房巷	2.42	-12.32	2.76	-48.31	5.34	72.82
16	华纺股份	9.08	410.96	-2.92	-278.05	1.64	106.07
17	凤竹纺织	-8.69	-103.55	-4.27	-148.03	8.88	638.80
18	黑牡丹	4.89	46.41	3.34	-33.07	4.99	-47.80
19	航民股份	16.16	-5.83	17.16	-0.87	17.31	30.64
20	百隆东方	/	/	26.44	-21.96	33.88	16.35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		-30.43	-370.25	-6.47	-202.37	6.32	227.72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注：1、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计算依据；
2、截至2013年4月15日，ST中冠A、常山股份、众和股份、ST德棉、孚日股份、华芳纺织、百隆东方等七家上市公司尚未披露2012年年报。

2、结合宏观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来看

公司成立伊始，确立了以棉印染灯芯绒为主的棉印染面料生产的发展方向，历经十余年已发展成为集纺织、印染、服装、进出口贸易等为一体的集团公司。本公司在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条件时，主要以以往业绩水平为基础，并结合公司对于宏观环境和自身发展的实际情况的判断而作出，相关业绩考核指标客观上可行但具备较大的挑战。

（1）从公司所处的宏观环境来看，①国际纺织印染市场需求总体乏力且不确定因素较多，金融危机对纺织印染市场信心造成的冲击随经济情况的改善才能逐渐调整，导致国际市场的消费需求要经过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才能够完全恢复；②就国内情况而言，2012年以来在较为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下，国内纺织印染行业运行总体趋缓，表现为生产增速下滑，内销增速回落，投资增速放缓，企业效益下降的特点。棉花及人工成本的加速上涨和终端市场价格被不断压低形成强烈反差，棉花进口配额制也在事实上造成了国内外棉花价格的巨大差异，国内纺织印染企业利润空间越来越小；③近两年受人民币升值、劳动法实施、原材料成本上涨等综合因素影响，中国纺织行业生产成本普遍上涨，与一些新兴国家比较已渐渐丧失低成本优势。印度、巴基斯坦、印尼等国纺织产业基础较好，劳动力成本有优势，目前均致力于大力扩展纺织业的规模。这些后起国家对我国的纺织印染产业具有一定冲击和竞争威胁；④我国的纺织印染行业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单位产品能耗和水耗量大，污染物排放量多，降低资源、能源消耗的压力非常大；⑤生态安全对纺织印染业提出更高要求，美国等主要发达国家以所谓保护环境和保障人身安全为由，通过立法或制定严格的强制性技术标准（法规），限制国外产品进口。未来几年，技术壁垒门槛将会越来越高，对我国纺织印染产品出口构成严峻挑战。

（2）结合公司自身的发展情况而言，①公司的产品主要出口国际市场，2009-2011年直接出口的产品在所有销售产品中的比重超过50%。人民币的大幅升值直接影响公司纺织印染产品的出口竞争力；②在国内外各种因素的影响下，考虑到公司所在地湖州地区的成本劣势，公司在2010-2011年按照计划逐步分批淘汰了湖州地区的棉纺织、丝绸、服装业务，退出无竞争优势的生产经营环节，而集中资源于公司传统的印染、后整理项目。未来公司的发展重心将逐步转向

提升产品质量、加大中高端产品研发和生产、完善服务品质、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走精细化发展道路。

经过大幅的淘汰整改，2011 年起公司逐渐进入平稳发展阶段。因此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增速较之前将有明显放缓，2012 年与上期同比 8.58%的净利润增长率及 0.31%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也已显示出这一趋势，因 2010 年净利润基数低导致次年同比净利润增长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过高的现象在未来两至三年已不可复制。

综合上述因素，本公司将未来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且以 2012 年度为基准年的 2013-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率不低于 15%、30%、45%作为本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的业绩考核条件，是公司在充分考虑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国内外宏观环境、我国纺织印染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的历史发展轨迹、业绩状况和发展战略目标，根据现阶段公司所具备的内外部资源，经过公司管理层认真研究、详细测算得出的，上述指标的选取和设定是合理、适当的。

同时，公司设定的可解锁业绩考核指标是具有较大挑战性的考核目标，既能激励公司管理人员付出努力，又有助于公司实现发展愿景，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且符合中国证监会施行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说明。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20 日